

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
畢業生表現傑出類市長獎獲獎名單

班級	座號
303	26
308	07
311	12
312	17
313	32

備取名單

班級	座號	順序
301	19	備取一
301	27	備取二
304	19	備取三
307	06	備取三
310	07	備取三

備註：因備取三有三位候選人同票數，若屆時遞補至備取三候選人，將再召開一次會議決定名單。

依據「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畢業生第二類(表現傑出類)市長獎選拔辦法」：

1. 獲選市長獎表現傑出類之同學，如符合應屆畢業生每班第一名市長獎資格者，將以第一名市長獎請領，表現傑出類市長獎之缺額則依遞補名單依序遞補。
2. 已領取表現傑出類市長獎者，不得再兼領其他學業成績優良獎項。
3. 若有其他特殊狀況，依審查委員會決議辦理。

